

律政司司長會見傳媒談話內容（附短片）

以下是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今日（十一月八日）出席香港法律周2024「香港普通法制度：中外機遇之世界級跳板」時與傳媒的談話內容：

律政司司長：今年的香港法律周已來到最後一日，我希望作一個簡單的總結。

首先，今年我們的主題是「香港普通法制度：中外機遇之世界級跳板」。我們的目的是希望透過這五日活動，顯示和探討香港如何用好我們的普通法制度，這是在「一國兩制」之下的一個獨特優勢，透過我們一些很優質、國際化、高水平的法律服務，聯通我們國家和世界其他地方。

很簡單地回顧，其實我們在這五日舉行了很多不同類型的活動，包括在第一天，我們與著名並很有代表性的國際機構——國際統一私法協會，舉辦了一個亞太區的高峰會。星期二，我們與外交部駐香港特別行政區特派員公署合辦了融通與發展法治論壇。星期三，我們集中討論一些香港人很關心的問題，就是用不同方式去解決爭議，包括調解、社區調解，或者是大家熱門談論的有關體育仲裁方面的議題。昨日，我們舉辦了一個大型論壇，關於大灣區法律方面合作，怎樣透過一些機制對接、規則銜接，做好大灣區的法律發展。今日作出總結，我們比較宏觀一點，談談我們整個法律制度，怎樣營造香港成為一個如此優良的營商環境。

讓我為大家提供一些數字，今年來說，整個法律周到這一刻而言，我們統計在線上或親身來到參與者，大概有2 500人，正如剛才行政長官在演講所說，來自接近50個不同地區，當中當然包括不同的國家，也有本地的法律人才，亦有一些外國領事，甚至是外國駐香港的商會代表。

今次活動亦得到中央高度重視。司法部副部長王振江帶領司法部其他領導亦特別出席今早的活動，並發表了主題演講，同時亦有廣東省和廣西省司法廳的領導參與。

今年的法律周我希望提出三個亮點：第一，我們與司法部舉辦了一個關於國家法治建設的展覽，目的是透過我們的展覽介紹國家法治發展的一些重要里程碑和一些重點，亦講述了香港如何利用我們的法律制度來協助國家的法治建設。希望各位傳媒朋友稍後有時間的話，都去我們的展區內看一看。在未來，我們都希望將這個展覽推廣到其他地區，讓更多人可以理解這方面的情況。

第二個亮點，就是我們在幾日之前正式公布了一個政策宣言，就是在未來所有政府合約中，作為一個一般性的政策，我們都會加入調解條款。效果就是如果遇上爭議，政府會嘗試首先用調解去處理相關的糾紛，只有在調解不成功的情況下，我們才會採取其他方法去解決爭議。這個政策宣言的目的是希望透過以身作則去推動、鼓勵私人機構多些選用調解去解決糾紛，營造調解文化。

第三個亮點，就是在今日下午稍後，我們會舉行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的啓動禮。這個培訓學院的目的，首先是為了做好能力建設，容許不同地方的法律人才到來交流一些經驗、知識。還有一個重要角色，就是配合剛剛在二十屆三中全會的決定中提到國家涉外法治人才建設方面。

這三大重點，都值得大家注意。我的總結至此，看看各位傳媒朋友就法律周有甚麼提問。

記者：想問剛剛你提到的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其實有沒有具體或者詳細一點的詳情，未來會怎樣做和有甚麼重點活動可以向我們透露？第二，美國方面，特朗普已宣布勝選，將會當上美國總統，他競選時說過，他 100%會爭取釋放黎智英，但其實黎智英案現時正在香港司法機構審理，你覺得他這樣的言論是否屬藐視香港的法治？接下來是否真的有機會爭取釋放黎智英？而在他四年前的任期，其實他亦制裁過一些香港官員，例如林鄭月娥或現時的特首李家超，你未被制裁，他上任後，你是否擔心自己都會被制裁？

律政司司長：我先回答跟法律周直接有關的問題。關於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如果大家有留意，我們剛在月初成立了一個辦公室，辦公室主任楊玲博士剛加入我們的團隊一個星期。我們亦成立了專家委員會，共有十七位來自外國、本地和內地的專家，昨日剛舉行了第一次會議，大家有些初步的交流。大

家都會很明白，因為這是剛成立的辦公室，才剛舉行了第一次會議，具體計劃，我們希望可以聽取更多意見後，適時向大家公布。但主要正如我剛才所說，希望透過這個平台，做更多能力建設的工作，提供更多較實務性、大家都關心，觸及到可能是國際調解、爭議解決、國際民商事或國際法方面的認知。

至於你第二個問題，有一個大原則，其實特區政府都說了很多次：法治精神有一個很重要的要求，就是任何人，不管是誰，都不應該說任何說話或做任何行為，嘗試干擾香港正在進行的法律程序，這是一個大原則，我亦會堅持這個大原則。至於你提到有其他人對於我個人曾經作出過的一些言行，甚至可能是一些威脅的話，我亦說過很多次，任何這些說話，都絕對不會動搖到我覺得我應要為香港履行的責任。

記者：司長，你好，想問兩條問題。今年《施政報告》有提及體育仲裁方面，想問現時的推行進度如何？另外想問一問，最近大家都很關注「太空油」何時可以立法的事情，現時有沒有時間表？有議員提及可用附屬法例方式，建議特首「先訂立，後審議」，目前有沒有時間表？會否考慮特事特辦，盡快處理，減少對年青人的禍害？

律政司司長：關於第一點體育仲裁，《施政報告》裏的說法是會爭取在明年之內，大家討論究竟該如何建構一個關於體育仲裁的機制，這個問題不僅涉及律政司，亦涉及其他政策局，亦可能涉及港協暨奧委會和各個體育總會，所以我們現階段希望聚集這班人，大家集思廣益。法律周昨日下午也有一個環節，討論體育仲裁，其實大家對於如何落實和做好這件事，可能都有不同意見，這一刻來說，不能實在說明一個很清晰的方向，因為現階段大家要多聽不同意見，尋找大家都認同的，究竟有甚麼制度最有效率，亦最公平快捷，處理到體育仲裁這個如此特別的範疇的爭議。

至於你第二個關於「太空油」的問題，似乎涉及到其他政策局相關同事，這方面要留待其他政策局作回應。

記者：終審法院（前首席）法官李國能剛在大律師公會的特刊提及，他覺得接下來香港的大律師要適者生存，提到香港近年有很多變化，大律師應要適應近

年在香港法律界或司法界的改變去 adapt 生態。你自己覺得近年香港司法界有甚麼變化，無論是科技上、政治上或法律上，變化是甚麼呢？法治上又有沒有改變？

律政司司長：這句說話不僅是大律師，律師或所有人都需要因應客觀環境的變化，令自己可以更加發揮好自己的技能。舉例說，剛才在法律周上，陸啟康法官（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法官）就知識產權的一些相關法律發展，發表了很有啟發性的演講。他提及譬如現時人工智能是全世界都討論的議題，香港在人工智能方面，究竟我們的法律也好，法律執業者也好，是否已具備足夠知識去處理這方面的問題呢？這是一個很好的例子。我相信這是一個很基本的原則，不會有所爭議，大家都要與時並進，考慮社會不同發展，增加自己的專業技能。

（請同時參閱談話內容英文部分）

完

2024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五）